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11 次臨時會提案單

編號	02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韋忠貞	附署人	呂 義 柳宏忠
案由	建請鄉公所將草埔村林場段農路增設路燈乙案。						
理由	草埔村林場段農路長約 1 公里，農民約有 10 幾戶，為便利農民於夜間進出安全考量，建議增設數盞路燈，確保農民安全。						
擬辦	建議鄉公所派員勘查，立即增設路燈確保農民安全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